证券代码：00068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公告编号：2018-030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  |  |  |  |
| --- | --- | --- | --- |
|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 被委托人姓名 |
| 苏斌 | 副董事长 | 工作原因 | 何清 |
| 陆奕燎 | 董事 | 工作原因 | 何锐驹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475,111,35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  |  |  |
| --- | --- | --- | --- |
| 股票简称 | 中山公用 | 股票代码 | 000685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代） |
| 姓名 | 何清 |
| 办公地址 | 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18号财兴大厦北座 |
| 传真 | 0760-88380011 |
| 电话 | 0760-88380008 |
| 电子信箱 | heqing@zpug.net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环保水务、固废处理、工程建设、市场运营、港口客运、金融服务与股权投资等领域，拥有33家分子公司，参股公司包括广发证券、中海广东、中山银达担保等11家公司。

**（1）环保水务**

水务运营板块，已形成以城市供水和污水处理为主，涵盖水质监测、信息技术、水处理技术研发等领域的水务运营管理模式。旗下拥有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等13家全资子公司，控股、参股从事水务业务的9家公司和2家中外合作公司，托管运营2家污水处理厂。设计日供水能力达238万立方米，设计日污水处理能力达58万立方米；供水管道长度达5,400公里，覆盖面积超2,000平方公里。公司供水总量约占中山市的80%，污水处理总量约占中山市的35%。

**（2）固废处理**

公司旗下的天乙能源项目拥有特许经营垃圾焚烧处理发电和垃圾渗滤液处理资质，为中山市三大垃圾综合处理组团基地之一，属广东省重点工程项目、中山市重点民生工程项目。项目一、二期工程占地面积约8万平方米，垃圾处理能力约970吨/日，即将建设完成的三期工程占地面积约5.6万平方米，垃圾处理能力约1,200吨/日。

**（3）工程建设**

工程建设板块业务涵盖市政工程、建筑装修、机电消防、燃气管道以及供水管网建设等领域，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等多项资质，同时具备污水管网建设PPP工程项目、黑臭水体治理EPC+O工程项目、大型污水厂提标改造等工程施工技术与建设管理经验。

**（4）市场运营**

市场运营业务板块拥有33个农贸（批发）市场及商业体（含中山农产品交易中心、光明市场等2个中山市规模最大的果菜、海鲜批发市场），总占地面积约45万平方米，业务范围覆盖中山市城区及18个镇区，拥有商户数超6,000个，是中山市最大的农贸市场集群。2017年，中山公用市场通过了香港品质保证局（HKQAA）ISO9001品质管理和ISO14001环境管理双体系复审认证，完善建立安全食品溯源体系，完成“智慧市场”试点的转型升级。同时，公司在配合当地政府“创文”、“创卫”、“创食安”等工作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和影响力。

**（5）港口客运**

公司持有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60%股权，该公司主要从事中山至香港航线旅客水路运输业务，拥有5艘具现代化设备的豪华高速双体客轮，年客运量超过120万人次。2017年8月，中港客运正式开通了中山至深圳航线，翻开了两地水上客运的新篇章。

**（6）对外投资**

作为广发证券第三大股东，公司与广发证券形成了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近年来，公司成立了公用环保公司、公用国际（香港）公司，与广发信德合作设立了环保并购基金，积极搭建战略协同的投融资体系，推动实现产业资源与金融资本的良性互动。围绕新的战略发展目标，公司积极加大对外投资步伐，争取实现产业拓展延伸，聚焦环保水务主业，以水环境治理、污水处理、供水项目为主，固废处理项目为辅，重点跟进的项目类型涉及新建PPP项目、存量收购项目以及股权投资项目。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2017年 | 2016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5年 |
| 营业收入（元） | 1,613,998,895.96 | 1,462,601,739.95 | 10.35% | 1,496,776,406.3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066,931,157.38 | 962,677,532.98 | 10.83% | 1,493,659,464.8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1,024,290,158.18 | 916,027,617.23 | 11.82% | 1,417,991,852.0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563,995,887.47 | 431,832,676.84 | 30.61% | 223,928,166.38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72 | 0.65 | 10.83% | 1.06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72 | 0.65 | 10.83% | 1.06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15% | 8.72% | 0.43% | 17.37% |
|  | 2017年末 | 2016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5年末 |
| 总资产（元） | 15,843,034,342.90 | 15,059,104,862.05 | 5.21% | 14,080,024,573.0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12,029,490,849.41 | 11,330,231,384.44 | 6.17% | 10,892,589,443.47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营业收入 | 329,291,757.39 | 367,086,117.22 | 428,239,510.73 | 489,381,510.6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43,549,760.26 | 282,376,501.86 | 292,213,273.90 | 248,791,621.3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38,542,861.75 | 275,845,795.00 | 285,928,698.73 | 223,972,802.7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5,940,204.06 | 141,731,692.49 | 175,904,069.63 | 190,419,921.29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人） | 48,491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人） | 47,726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人）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人）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47.98% | 707,747,250 | 216,675,767 | - | - |
|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2.35% | 182,211,872 | 0 | - | -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1.87% | 27,511,100 | 0 | - | - |
| 中山市古镇自来水厂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85% | 12,603,546 | 0 | - | - |
| 中山市三乡水务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80% | 11,797,866 | 0 | - | - |
|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0.68% | 9,983,361 | 0 | - | - |
| 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56% | 8,319,467 | 0 | - | - |
| 中山市东凤自来水厂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54% | 7,998,806 | 0 | - | -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49% | 7,217,179 | 0 | - | - |
| 张克强 | 境内自然人 | 0.46% | 6,759,437 | 0 |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的国有股东、法人股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亦无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其他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公司无法判断有无关联关系，也无法判断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 无。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债券名称 | 债券简称 | 债券代码 | 到期日 | 债券余额（万元） | 利率 |
|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 12中山01 | 112123 | 2019年10月29日 | 100,000 | 5.50% |
|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 | 14中山债 | 112212 | 2017年07月03日 | 80,000 | 5.75% |
|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 1、公司于2017年7月3日支付2014年公司债券2016年7月3日至2017年7月2日期间的利息4,600万元及2014年公司债券本金80,000万元。2、公司于2017年10月30日支付2012年公（第一期）司债券2016年10月29日至2017年10月28日期间的利息5,500万元。另外，公司根据《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2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回售条款,于2017年10月30日支付了面值为5,000.00元债券本金给选择回售债券的投资者。 |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和《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两期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将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在巨潮资讯网及评级公司网站上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请投资者关注。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项目 | 2017年 | 2016年 | 同期变动率 |
| 资产负债率 | 22.77% | 23.60% | -0.83% |
| EBITDA全部债务比 | 64.80% | 55.67% | 9.13% |
| 利息保障倍数 | 12.74 | 8.68 | 46.77%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围绕“推进绿色发展，建设美丽中国”发展战略，国家大力推动各项环保政策落地，污水处理、河道治理、固废处理等领域迎来新的发展机遇，伴随着市政领域PPP模式不断创新和升级，环保产业的发展呈现出广阔的发展前景。

2017年，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按照“产业经营+资本运营”的战略思路，聚焦“环保水务”的核心主业，积极做好存量业务，探索发展增量业务，突破企业发展难题，努力实现董事会下达的年度目标任务。

**编制公司未来三年发展战略。**2017年，公司针对国家政策发展和市场竞争形势变化，多次组织战略研讨会，梳理形成了“12345”战略（2018-2020年），发展方向和目标进一步清晰,为引领公司走上高质量、高速度的发展轨道，实现成为行业领先、国内一流综合环境服务提供商的目标提供坚强保障。

**加快投资步伐，积蓄发展动能。**重点跟进环保领域投资项目，项目涉及新建PPP项目、存量收购以及股权投资等类型。完成受让杭州天创环境469.90万股股份交易（约占总股本的7.17%），投资金额3,055万元；中标对于公司及中山市具里程碑意义的水环境整合整治项目（恒大二期排洪渠水环境整治提升工程），中标金额约4,000万元。

**完善激励机制，促发企业活力。**公司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已通过董事会审核，并于2017年12月16日登报挂网披露，目前正积极推动草案审批工作。同时，公司逐步建立和完善创新的投资管理机制，以此提升公司投资管理水平。

**20亿元公司债获得核准批复。**2017年10月，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公司将择机分期发行上述公司债，募集资金将为公司的重点工程建设和业务拓展提供坚实的资金保障。

**优化供水管网，拓展二次供水。**2017年，公司投入6,000万元改造中山市城镇供水管网，新铺设DN50以上供水管道长度约180公里，涉及改造用户19,000余户；采用“全额垫支、水量分摊回收” 的方式，完成比华利山庄二次供水改造项目，获得136个新建设住宅小区二次供水设施的维护管理业务。

**推动新技术运用，提升经营效益。**公司继续强化“智慧水务”平台建设，推广应用供水自控信息化技术，长江水厂实现“无人值守”，并在下属5家水厂建立移动生产巡查系统，实现生产巡检现场作业与考核智能电子化；打造“智慧市场”促转型升级，积极配合政府“食安中山”建设工作，深化肉菜溯源体系，为市民提供安全放心的菜篮子。

**按时保质保量完成重点工程任务。**积极推动重点项目工程落地，顺利完成深中水上巴士项目、2017年城镇供水管网改造工程、阜沙水厂关闭供水保障工程、凯茵片区供水保障工程等项目，此外，加快推进天乙能源三期项目建设、东凤兴华市场升级改造等工程项目，确保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政府考核任务。

2017年，公司经营业绩稳步增长，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6.14亿元，同比增长10.3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24亿元，同比增长11.82%；剔除广发证券投资收益后净利润为1.78亿元，同比增长19.26%；公司总资产158.43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20.29亿元，资产负债率为22.77%，净资产收益率为9.15%。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供水 | 647,890,762.79 | 508,002,215.20 | 21.59% | 3.47% | 5.74% | -1.69% |
| 污水、废液处理 | 106,774,959.97 | 67,780,713.05 | 36.52% | 9.51% | 16.08% | -3.59% |
| 市场租赁业 | 161,483,630.99 | 60,640,756.33 | 62.45% | 0.10% | 13.40% | -4.41% |
| 客运服务 | 245,496,655.66 | 111,741,664.39 | 54.48% | 13.08% | 30.27% | -6.00% |
| 工程安装收入 | 301,671,724.82 | 238,191,750.71 | 21.04% | 33.93% | 31.35% | 1.55%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根据公司2017年6月2日召开的2015年第7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决定对公司子公司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资产摊销年限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公司在2015年7月收购天乙能源100%的股权时，天乙能源BOT 资产已经运行了6 年，主要设备设施一直没有进行大修，设备设施老化和陈旧，资产运行效果较差，日垃圾处理量达不到设计产能，吨垃圾处理发电量较低，基于谨慎原则，收购后延用其原有的资产摊销期限。

公司收购天乙能源后，不断规范天乙能源运营管理，2016 年下半年对天乙能源BOT 资产的主要设备设施进行了大修，并经专家组评审验收合格。经过2017 年上半年的运行，垃圾处理量达到原设计产能，各项运营指标和性能恢复到原设计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结合垃圾焚烧发电行业的特点，以及天乙能源大修后的实际情况，天乙能源BOT 资产经过正常维护和修理预计可以使用至特许经营期末，为了更加准确、真实、完整地反映天乙能源BOT 资产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决定自2017年7月1日起将天乙能源BOT 资产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摊销至2029 年3 月31 日（即特许经营协议到期的会计期期末）。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

本报告期内公司的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按照财政部2017年4月28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2017 年 5 月 10 日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年12月2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中的规定执行。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下属公司中山公用商贸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29日注销，自注销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内。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